

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

普卫健〔2023〕31号

关于胡艳艳同志任职的通知

区属各卫生健康单位：

经2023年10月18日工作党委会议研究决定：

胡艳艳同志任上海市普陀区眼病牙病防治所副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。

特此通知。

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

2023年10月30日

